

证券代码：000711

证券简称：*ST 京蓝

公告编号：2024-096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

1、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京蓝科技”“公司”）持股 5%以上股东北京杨树蓝天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杨树蓝天”）本次被司法拍卖的股份为其持有的公司 155,135,328 股股份（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）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.43%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90.85%。

2、杨树蓝天不是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司法拍卖系因股东历史债务纠纷原因，本次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。

3、经公开途径查询确认本次司法拍卖竞买人为宋定权、刘立、董辉煌、普惠华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、吴宏剑、王登正、傅栋梁、吴宪彬、洪晓娟、李旭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未知竞买人之间关系，以及是否为一致行动人和后续安排。本次拍卖事项尚涉及缴纳竞拍余款、法院裁定、股权过户登记等环节，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并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履行披露义务。

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关于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8）。

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北京杨树蓝天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5,135,328 股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（网址：<http://sf.taobao.com>）上进行了公开拍卖。现将本次司法拍卖的竞价结果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被拍卖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本次股份被拍卖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	本次拍卖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	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	起始日	到期日	拍卖人	原因
------	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	-----	-----	----

	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(股)		比例	类型				
北京杨树蓝天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	否	155,135,328	90.85%	5.43%	否	2024年11月2日10时	2024年11月3日10时	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	司法拍卖

(二) 股东股份累计被拍卖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杨树蓝天所持公司股份被拍卖的情况如下：

1、2024年9月22日10时至2024年9月23日10时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杨树蓝天所持有的公司155,135,328股股份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了公开拍卖，前述股份全部流拍。

2、2024年11月2日10时至2024年11月3日10时止(延时除外)，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杨树蓝天所持有的公司155,135,328股股份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了公开拍卖(二次拍卖)。杨树蓝天本次被拍卖的股份数量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90.85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.43%。综上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杨树蓝天累计被拍卖股份数量为155,135,328股，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为5.43%。

二、本次股份拍卖竞价结果

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2024年11月3日发布的《成交确认书》，本次司法拍卖竞价结果如下：

序号	竞买人	竞买号码	成交股数(股)	成交金额(元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1	宋定权	R9536	12410826	19892778	0.43%
2	刘立	P2540	12410826	19262778	0.43%
3	董辉煌	K4836	12410826	19962778	0.43%
4	普惠华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	D4409	12410826	21502778	0.43%
5	董辉煌	E2195	12410826	19962778	0.43%
6	吴宏剑	E2023	12410826	20032778	0.43%
7	董辉煌	K9521	12410826	19962778	0.43%
8	王登正	M0707	12410826	20242778	0.43%
9	傅栋梁	N5777	12410826	19262778	0.43%
10	王登正	A2744	12410828	19332781	0.43%
11	吴宪彬	K1166	10342355	16095649	0.36%
12	洪晓娟	S0432	10342355	16515649	0.36%
13	李旭	C6275	10342356	16635650	0.36%

合计	155135328	248664731	5.43%
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。

2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北京杨树蓝天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70,763,781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.98%，目前该部分股份处于冻结状态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 100.00%。如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最终完成过户，则杨树蓝天持有的公司股份将减少至 15,628,453 股，持股比例将降低至 0.55%。

3、根据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发布的《竞买公告》和《竞买须知》等有关规定，买受人应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 16 时前将拍卖成交价余款（扣除保证金后的余款）缴入法院指定账户，并在成功支付全款后按照法院通知的时间地点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，领取拍卖成交裁定书，及时办理相应过户手续。因此本次拍卖事项尚涉及缴纳竞拍余款、法院裁定、股权过户登记等环节，因此存在不确定性。

4、公司未知竞买人之间关系，以及是否为一致行动人和后续安排。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发布的《成交确认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四日